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文件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目 录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2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额度的议案	3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4
关于补选李伟杰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5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为确保公司股东大会顺利召开，特制定大会须知如下，望出席股东大会的全体人员遵守执行：

一、股东参加股东大会，应当认真履行其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权益；

二、股东大会期间，全体出席人员应以维护股东的合法利益、确保大会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为原则，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三、会议开始前登记并准时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依法享有发言权、咨询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但须由公司统一安排发言和解答；

四、任何人不得扰乱大会的正常秩序和会议程序，会议期间请关闭手机或将其调至振动状态。

关于调整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额度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进一步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改善公司债务结构，公司拟调整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发行额度至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1）。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关于注册发行中期票据的议案

各位股东：

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资金需求，进一步优化公司资产结构，保证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公司法》《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管理办法》及《银行间债券市场非金融企业中期票据业务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拟向中国银行间市场交易商协会申请分期注册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含）的中期票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

关于补选李伟杰先生为公司非职工代表监事的议案

各位股东：

公司监事长周优芬女士因工作原因辞去公司监事长及监事职务，根据《公司法》和本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拟选举李伟杰先生为公司第十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任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十届监事会届满之日止。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64）。

以上议案，请各位股东审议。

珠海华发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二日